



磐石新能

NEEQ : 871460

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Zhongnan Panshi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向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向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明佳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13-68702510
传真	0513-68702510
电子邮箱	wumingjia@znisolar.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nisola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海门市上海路 899 号中南大厦 1818 室，邮编：226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8,081,074.48	1,284,893,457.92	-9.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023,142.79	176,843,112.37	-144.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9	1.77	-144.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3.41%	87.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6.76%	86.19%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6,077,468.47	515,340,156.94	-71.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724,128.94	9,342,349.09	-2,858.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6,605,141.35	7,188,016.3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0,819.40	119,862,699.12	-18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3,637.21%	5.3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3,425.00%	4.1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7	0.090	-2,844.4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4,375,000	64.38%	30,000,000	94,375,000	94.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500,000	52.50%	0	90,000,000	90.00%
	董事、监事、高管	1,875,000	1.88%	0	1,875,000	1.8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625,000	35.62%	-30,000,000	5,625,000	5.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0	30.00%	-30,000,0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5,625,000	5.62%	0	5,625,000	5.6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0	-	0	10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2,500,000	7,500,000	90,000,000	90.00%	0	90,000,000
2	邱泽勇	7,500,000	0	7,500,000	7.50%	1,875,000	5,625,000
3	上海磐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10,000,000	0	2,395,000	2.395%	0	2,39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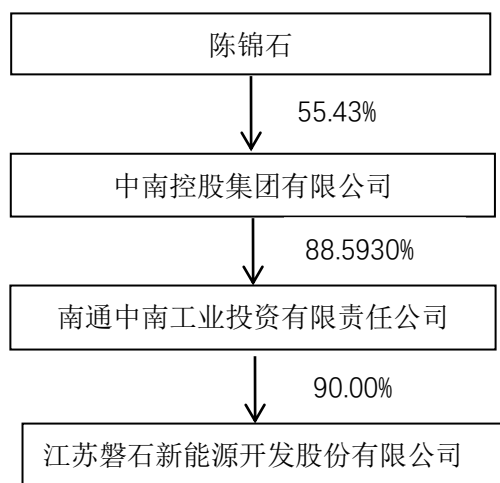
	(有限合伙)						
4	焦春梅	0	105,000	105,000	0.105%	0	105,000
合计		100,000,000	7,605,000	100,000,000	100.00%	1,875,000	98,125,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邱泽勇系股东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锦石先生女婿，上海磐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吴明佳，吴明佳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末，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工业”）持有本公司 90,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90.00%，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南工业的基本情况如下，中文名称：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锦石，成立时间：2011 年 6 月 3 日，注册资本金：1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5766641253，住所：海门市常乐镇北首 300 米中南大厦。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陈锦石先生为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90.00% 的股权，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8.5930% 的股权，陈锦石持有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 以上的股权，陈锦石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十一）。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100,000.00
负债：			
短期借款	84,935,000.00	124,991.22	85,059,991.22
应付利息	124,991.22	-124,991.22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进行调整，无需对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04,468,547.14
应收票据	100,000		79,767,479.1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		
应收账款			324,701,068.0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3,857,820.28
应付票据			23,781,816	
应付账款			340,076,004.28	
其他应付款	124,991.22		36,358,034.6	36,455,927.71
短期借款	84,935,000	85,059,991.22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子公司西藏中南磐石新能源有限公司、苏州泰裕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泗洪县中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博兴县国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海安磐石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海安磐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海安茂创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年注销，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告合并范围。

2、本公司本年转让间接控制子公司上海翻诃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磐石新能”或“公司”、“本公司”）委托，审计了磐石新能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0]第 15-00031 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1、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贵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253,090,543.02 元，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净资产为-78,313,989.36 元，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 2019 年发生净亏损 253,090,543.02 元，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高于资产总额，净资产为-78,313,989.36 元的主要原因是 2017、2018 年度实施的部分光伏电站项目在 2019 年度未按计划实现回款，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坏账，影响了本期利润。

三、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

1、本公司已持续开展对各欠款方的要款工作，包括协助推动相关欠款方的融资、标的项目资产转让变现等措施，以减少公司损失，实现资金回收。目前相关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且公司不存在因诉讼而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积极推进业务转型，优化业务结构，由单一的光伏 EPC 向储能等业务转型。在本期已有试点项目的基础上，目前公司在江苏、甘肃等地已承接储能项目合同额超过 5,000 万元，2020 年度该类项目预计贡献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

3、本公司大股东南通中南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对本公司的财务资助额度，通过大股东中南工业财务资助解决部分经营性资金需求，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

四、关于非标准审计涉及事项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备字[2020]第 15-00008 号《关于对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上述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截止本说明出具日，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特此说明。

江苏中南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